

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3年2月6日以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2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李昭强先生主持，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及事项，并形成决议。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总经理提名，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同意聘任谭海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经董事长提名，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同意聘任谭海波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，谭海波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备查文件：

-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；
-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2月9日